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中區分署 函

地址：51057 彰化縣員林鎮和平街11號

承辦人：王淑敏

電話：04-8321911

傳真：04-8342408

電子信箱：shumin66@mail.afa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農糧中生字第10911345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獎勵作業、申請表及驗收表各1份

主旨：檢送「新冠肺炎109-110年輔導水果、蔬菜及茶產業提升經營設備計畫」獎勵作業辦法1份，請轉知轄下農民團體，依獎勵作業辦法於5月20日前函送申請表至本分署審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109年4月22日農糧生字第1091064738號函辦理。

二、計畫內容：

(一)計畫編號：109農糧-6.2-作-01。

(二)計畫經費：中區分署 19,500千元（水果5,000千元、蔬菜7,000千元及茶業7,500千元）。

三、屬由農糧署輔導產業策略聯盟綜合研提計畫者，由該聯盟召集單位所在地分署進行核定，倘設備所在地位於其他分署轄區，必要時得請當地分署協助初審。

四、有關本計畫之經費支存及會計事務之處理等，請依照農糧署主管計畫經費處理手冊有關規定（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<https://www.afa.gov.tw>之首頁/服務園地/下載專區/會計業務相關資料）辦理。

五、為利計畫查核，請於受補助設施(備)明顯位置標示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補助」及「109農糧-6.2-作-01」字樣。



六、請各農民團體儘速受理彙整相關需求，於5月20日前函送本分署審核。

七、檢附計畫獎勵作業辦法及申請表如附件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台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、保證責任中華民國果菜合作社聯合社、保證責任台灣省青果運銷合作社、大雅區農會、臺中地區農會、后里區農會、神岡區農會、潭子區農會、豐原區農會、沙鹿區農會、清水區農會、龍井區農會、大甲區農會、臺中市大安區農會、外埔區農會、梧棲區農會、大肚區農會、太平區農會、烏日區農會、大里區農會、霧峰區農會、和平區農會、東勢區農會、新社區農會、石岡區農會、彰化縣農會、員林市農會、彰化市農會、和美鎮農會、伸港鄉農會、溪湖鎮農會、線西鄉農會、秀水鄉農會、芬園鄉農會、田中鎮農會、大村鄉農會、埔心鄉農會、社頭鄉農會、二水鄉農會、福興鄉農會、埔鹽鄉農會、花壇鄉農會、永靖鄉農會、田尾鄉農會、北斗鎮農會、二林鎮農會、埤頭鄉農會、芳苑鄉農會、大城鄉農會、竹塘鄉農會、溪州鄉農會、鹿港鎮農會、雲林縣農會、大埤鄉農會、斗六市農會、斗南鎮農會、莿桐鄉農會、北港鎮農會、西螺鎮農會、虎尾鎮農會、古坑鄉農會、林內鄉農會、二崙鄉農會、崙背鄉農會、麥寮鄉農會、臺西鄉農會、東勢鄉農會、褒忠鄉農會、元長鄉農會、水林鄉農會、口湖鄉農會、土庫鎮農會、四湖鄉農會、南投縣農會、仁愛鄉農會、南投市農會、草屯鎮農會、埔里鎮農會、竹山鎮農會、集集鎮農會、水里鄉農會、名間鄉農會、中寮鄉農會、鹿谷鄉農會、國姓鄉農會、魚池鄉農會、信義鄉農會

副本：本分署臺中辦事處、雲林辦事處、作物生產課(均含附件)

